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通知各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立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波导股份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波导股份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立华先生、王海霖先生、戴茂余先生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波导股份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孙公司上海波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立华先生、王海霖先生、戴茂余先生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波导股份关于转让孙公司上海波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业务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条件为纯信用。授信期限为 1 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同意并授权经营层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的融资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深圳云及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5000 万元成立深圳波导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其中公司出资 2550 万元，占比 51%；深圳波导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拟与自然人曹璞共同以货币出资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成立湖北波导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其中深圳波导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800 万元，占比 80%。

主要经营范围：智能终端设备及相关的电子设备和零件、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技术开发与销售及安装、维护、保养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网络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多媒体软件开发；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信息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及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本次设立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深圳波导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北波导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成功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董事会同意并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务。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